

国家电投集团山西电力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第十批集中招标
招标公告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下述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招标人：国家电投集团山西电力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单位：电投（原平）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

立项情况：已立项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已落实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标段 10-1 原平公司生物质制气项目制氮设备租赁

项目地点：山西省原平市西镇乡山西铝业厂区内

项目规模：电投（原平）可再生能源有限公司新建两套生物质气化制气装置及附属建构筑物。单套气化装置额定生物质处理能力为 8t/h，产生热湿燃气量为 18105Nm³/h，除尘和换热器降温后，约 400℃的燃气经高温滤袋除尘、高温风机加压送至山西铝业氧化铝厂焙烧车间 4#、6#焙烧炉燃烧。

质量标准：所租赁设备应满足氮气产量（1200Nm³/h）、纯度要求（99.9%）、氮气压
力（0.8MPa）、氮气露点（-40℃）。其他质量标准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2 招标范围

序号	招标编号	标段	招标范围	工期/服务期要求	信息服务费（元）
1.	DNYZC-2025-07-01-745-01	10-1 原平公司生物质制气项目制氮设备租赁	本次租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制氮设备租赁包含空压机、干燥机、制氮机、储气罐及其配套设备、连接管道、电缆、运输、装卸车、维修、维护保养及指导安装工作等，满足制气条件。	租赁设备到场后，乙方负责提供设备指导安装、调试工作，调试合格后 150 天；甲方根据生产实际需求可提前结束租赁期限。	1000

注：以上为参考参数和数量，具体参数、数量及招标范围以招标文件为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序号	标段名称	资格要求
1.	10-1 原平公司生物质制气项目制氮设备租赁	1. 资质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商管理部门注册的，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 2. 财务要求 (1) 没有处于会导致中标后无法履行合同的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及破产状态等； (2) 经营状况良好。最近两个报告期末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应提供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包括（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所有者权益变动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等。如投标人提供材料不完整、不真实、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招标人有权否决其投标。 3. 业绩要求 具有近 5 年内（含，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完成至少 2 项制氮设备销售或租赁业绩，并提供合同扫描件（含合同首页、服务内容/服务范围页、签字盖章页）。如投标人提供材料不完整、不真实、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招标人有权否决其投标。 4. 安全要求 “36 个月内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或 18 个月内在集团公司系统内承接工程项目中发生一般生产安全责任事故的企业或承包商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企业”，执行安全“一票否决”。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或承诺文件。若未提供，则投标文件按废标处理。 5. 信誉要求 (1)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无不良信用行为（近三年无经营异常、影响履约行为的行政处罚行为等信用记录） (2)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 近 36 个月内（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因自身的责任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 https://wenshu.court.gov.cn/ 自行查询）。 6. 其他要求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在同一标段投标； (2)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未被列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涉案“黑名单”； (3) 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投集团山西电力有限公司及所属项目单位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官方网站（<https://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7 月 17 日至 2025 年 7 月 24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热线服务：上午 9:00~11:30，下午 13:30~17:30（法定节日除外）。

4.3 信息服务费价格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文件信息服务费，招标文件价格详见《招标范围》。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微信在线支付）→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扫码签章 APP 办理: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使用手机 APP 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 AppStore、安卓应用商店下载 ‘慧智签 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

在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系统使用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供应商注册审核问题支持电话：400-810-7799/010-56995650 转 1（一个工作日内一般会完成审核）。

（2）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澄清

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登录投标管家并进入招标项目，在“澄清疑问→我的问题”页面进行提问和查看。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7 日 8 时 00 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慧

“智签”手机 APP，在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注：参加开标时请使用投标时所使用的同一代表的“慧智签”手机 APP 及账号参与开标解密工作）。

6.2 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6.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https://ebid.espic.com.cn>）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本招标工作，如有问题，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招 标 人：国家电投集团山西电力有限公司

地 址：太原市小店区平阳路 65 号平阳景苑 14 幢 21 层

联 系 人：马先生

电 话：0351-2218952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南路 32 号

联 系 人：郝彦轩

电 话：010-56995647

（签名）

（盖章）

2025 年 7 月 17 日